关于对《年产3000万只普通包装箱及600万只彩箱生产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

云南滇中环宇电力设备工程有限公司：

你单位委托云南策润环保科技有限公司编制的《年产3000万只普通包装箱及600万只彩箱生产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以下简称《报告表》）及昆明市生态环境工程评估中心关于对《年产3000万只普通包装箱及600万只彩箱生产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技术评估意见（昆环评估意见 空港〔2024〕34号）收悉。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第二十二条、《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第九条，经研究，对《报告表》提出如下意见：

1. 项目基本情况

本项目位于云南滇中新区临空产业园，项目区中心地理坐标为东经 102°58′47.278″，北纬 25°07′40.540″。

项目性质：新建。

建设内容：总占地面积为14996.55m2，建设生产厂房、综合楼及相关配套设施，总建设面积为11083.41m2。设置5条普通纸箱生产线，1条彩箱生产线。年产普通纸箱 3000万只，年产彩箱600万只。工程内容包括主体工程、辅助工程、公用工程、环保工程等。

项目投资：总投资2000万元，环保投资为24.8 万元（其中：大气污染防治投资10.3万元，水污染防治投资12.1万元，噪声污染防治措施投资 0.1万元，固废污染防治措施投资2.3万元），环保投资占总投资的 1.24%。

二、原则同意你单位按照该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所述的地点、性质、建设规模和环境保护对策措施进行项目建设。

三、施工及经营过程中执行。

（一）施工期

1、废气：施工期废气主要来源于施工扬尘、施工机械废气、焊接烟尘及装修废气等。

对施工现场洒水降尘，易起尘物料采取遮盖防风措施，使用环保型装修材料。执行《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中的无组织排放监控浓度限值，即：颗粒物周界外浓度最高点≤1.0mg/m3。

2、废水：项目施工期废水主要包括设备清洗废水和施工人员生活废水。施工期不设施工营地，施工人员均不在项目区食宿，施工人员入厕依托周边已建成设施。在项目区设置1个2.0m3临时沉淀池，设备清洗废水和施工人员清洁废水经沉淀处理后回用于项目区洒水降尘不外排。

3、噪声：施工期噪声主要来源于施工机械噪声、运输车辆噪声。采用低噪声设备，合理安排施工时间，加强施工人员管理，文明施工。执行《建筑施工场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523-2011），即昼间≤70dB（A）、夜间≤55dB（A）。

4、固体废物：施工期固体废物主要有建筑垃圾、生活垃圾。建筑垃圾收集后部分回收利用，不能利用的委托有资质单位清运至规范性建筑垃圾处置场，生活垃圾委托环卫部门清运。

（二）运营期

1、废气：项目运营过程中所有设备均使用电源，无燃料废气产生。本项目运营期废气来自印刷、覆膜、打包等工序。项目设置1根（DA001）排气筒。

（1）有组织排放废气

印刷、覆膜工序废气：印刷工序水性油墨挥发产生挥发性有机物（以非甲烷总烃计），彩印纸箱贴面纸需覆膜，覆膜工序使用水性覆膜胶会产生挥发性有机物（以非甲烷总烃计）。印刷、覆膜工序产生的挥发性有机废气经集气罩收集后经“三级活性炭吸附装置”处理后由一根1根15m高排气筒（DA001）排放。执行《印刷工业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41616-2022）表 1 大气污染物排放限值，即 NMHC≤70mg/m3。

（2）无组织排放废气

无组织废气主要来自印刷、覆膜工序未被完全捕及的挥发性有机废气、VOCs 物料储存、转移和输送等工序挥发的挥发性有机废气及打包等工序产生的颗粒物。加强废气治理设施的维护和管理，VOCs 物料应储存于密闭容器或包装袋中，盛装 VOCs 物料的容器或包装袋在物料非取用状态时应加盖、封口，保持密闭，存放过 VOCs 物料的容器或包装袋应加盖、封口，保持密闭，VOCs 物料应密闭运输。颗粒物无组织废气排放执行《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无组织排放监控浓度限值，即颗粒物≤1.0mg/m3，挥发性有机物（以非甲烷总烃计）无组织排放执行《印刷工业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41616-2022）表 A.1 厂区内VOCs 无组织排放限值，即 NMHC 监控点处 1h 平均浓度值≤10mg/m3；监控点处任意一次浓度值≤30mg/m3。

2、废水：项目运营期废水为印刷机清洗废水和生活废水。

印刷机清洗废水经项目区自建的生产废水处理站（规模：0.5m3/d，工艺：“混凝+水解酸化+二沉池+砂滤及碳滤”）处理达标后经市政污水管网排至滇中临空产业园工业污水处理厂，执行《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表 4 中三级标准和《污水排入城镇下水道水质标准》（GB/T31962-2015）表 1 中 A 等级标准中较严者标准。生活废水经化粪池处理达标后经市政污水管网排入秧草凹污水处理厂，执行《污水排入城镇下水道水质标准》（GB/T31962-2015）表 1 中 A 等级标准。

3、噪声：运营期噪声主要来源于印刷机、模切机、覆膜机、打包机、风机等设备噪声。合理选择机械设备，对振动性声源采取基础减震措施，执行《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3 类标准。

4、固体废物：危险废物严格执行《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23）、《危险废物收集贮存运输技术规范》（HJ2025-2012）；一般工业固废执行[《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和填埋污染控制标准》（GB 18599-2020）](http://www.mee.gov.cn/ywgz/fgbz/bz/bzwb/gthw/gtfwwrkzbz/202012/W020201218695845325455.pdf)。

危险废物暂存间建设地点及容器上应粘贴符合《危险废物识别标志设置技术规范》（HJ 1276-2022）要求的标签；危废收集后妥善贮存，做好危险废物管理情况的记录，实行危险废物转移联单管理制度。

生活垃圾应集中收集、交由环卫部门清运。

四、污染物总量控制指标

废气：有组织废气排放量：3600万m3/a，挥发性有机废气（以非甲烷总烃计）0.3968t/a。无组织废气排放量：挥发性有机废气（以非甲烷总烃计）0.248t/a、颗粒物为 0.03t/a。

废水：生活污水排放量为0.132万m3 /a，其中COD：0.1082t/a，BOD5：0.1614t/a，SS：0.231lt/a，总磷：0.0047t/a，氨氮：0.0469t/a。纳入秧草凹污水处理厂考核。

生产废水排放量0.00324万m3 /a，其中COD：0.0116t/a，SS：0.0008t/a，氨氮：0.0001t/a，总磷：0.0001t/a，总氮： 0.00003t/a。纳入滇中临空产业园工业污水处理厂考核。

五、《报告表》应当作为项目环境保护设计、建设及运行管理的依据，建设项目需要配套建设的环境保护设施，必须与主体工程同时设计、同时施工、同时投产使用。

严格遵守《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的规定，建设单位应当按照国务院生态环境行政主管部门规定的标准和程序，编制环境风险应急预案，对配套建设的环境保护设施进行自主验收，编制验收报告；项目投产前需按《排污许可证管理办法》、排污许可证申请与核发技术规范等要求取得固定污染源排污许可，不得无证排污。

六、建设项目的性质、规模、地点、采用的生产工艺或者防治污染、防止生态破坏的措施发生重大变动的，建设单位应当重新报批建设项目的环境影响评价文件。

自本批复之日起超过五年，方决定该项目开工建设的，环境影响评价文件应当报我局重新审核。

七、其他手续，依法向相关部门申请办理。

 昆明市生态环境局空港分局

 2024年9月14日